

各位考生：

2014 年硕士研究生拟录取名单请查看附件。

初录考生下一步需完成的事项如下：

1、拟录学生应于 2014 年 4 月 30 日前到管 107 室领取调档函、政审表；[外地学生按网报信息地址由学院邮寄调档函](#)；

2、应届生（非本校）应于 2014 年 6 月 30 日前将档案及政审表寄至学院；在职学生应于 5 月 16 日前将人事档案和政审表寄至学院；

档案邮寄地址：西安交通大学管理学院学工办管 510 室 伍老师收

邮编：710049 电话 029-82665278；

3、所有拟录取学生应按时缴纳学费，具体学费标准另行通知；如未按时缴纳学费者，视为自动放弃；

4、定向就业考生应签署培养协议，并按协议规定时间缴纳学费，如在此期间未缴纳学费者，视为自动放弃；

5、正式录取通知书将于 7 月初左右发放，届时本地考生可凭有效身份证件领取；外地考生可邮寄。

附件：管理学院 2014 年硕士研究生拟录取名单

管理学院教务中心
2014 年 4 月 4 日